

附件 1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单位职能

1. 贯彻执行有关农牧和科学技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农牧业、农村经济发展和科技领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拟订农牧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扶持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和农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

3. 指导主要农畜产品生产，组织落实促进主要农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扶持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设，负责全县农牧业投入品行业管理。

4. 促进农牧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组织拟订促进农畜产品加工业发展政策，指导农畜产品加工业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和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大宗农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畜产品品牌。

5. 加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依法开展农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负责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负责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畜禽屠宰监督管理。

6. 负责农牧业动植物重大病虫害防治。组织实施地方性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根据授权发布动植物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动植物检疫、有害生物普查，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安全管理和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7. 承担农牧业防灾减灾的责任。承担草原保护、草原防火的执法工作。监测、发布农牧业灾情。负责协调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8. 管理农牧业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牧业经济运行，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农牧业经济信息，负责农牧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牧业信息服务。

9. 组织实施相关农业科研专项、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组织引进国内外动植物新品种和农业先进技术，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参与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

10. 组织农牧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运用工程设施、农艺、农机、生物等措施发展节水农业。

11. 拟订并实施农牧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和利用，指导农业产业发展和农牧业、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

导农牧业面源污染治理有关工作。指导生态农(牧)业、循环农(牧)业等发展。

12. 负责全县农牧业机械行业管理, 引进推广先进实用的农机化新技术, 抓好并落实农机化培训及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13. 培育和发展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 拟定“菜篮子”产品发展扶持政策和规划, 组织实施“菜篮子”工程, 组织实施休闲农业发展政策和规划。

14. 组织实施农村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和畜禽养殖废弃物的综合开发和利用; 负责组织能源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示范推广应用; 参与环保部门编制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

15. 协调各部门的科技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和管理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方案论证、综合平衡、评估验收和制定相关配套措施。

16. 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 组织开展全县科普宣传和科技培训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新技术、新成果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 并做好消化和吸收工作, 开展企业技术改造和创新, 培育中小型科技型企业, 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

17. 提出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政策和建议, 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 优化科技资源配置, 提出科学事业费, 科技三项费(科技发展经费)配置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

18. 管理全县科技奖励、科技统计、科技保密、科技信息、科技情报、技术市场、科技合作与交流等工作;协调推进全县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工作。

19.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人员构成

我单位编制数 247 人，实有在职人员 236 名，其中：事业人员 212 名，行政人员 24 名；退休人员 150 名，财政临聘人员 6 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年度预算由局本级统一编制，无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此表为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95.4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九. 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8475.12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795.4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270.42
十. 上年结转	1475.00	二十七.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0270.42	支 出 总 计	10270.4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民和县农科局	10270.42	1475.00	8795.42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270.42	5135.62	51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1014.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07	972.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8	25.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24	2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29	46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16	244.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	42.6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	4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450.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0.83	450.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0.83	450.83				

213	农林水支出	8475.12	3340.32	5134.80			
21301	农业农村	8410.52	3275.72	5134.8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10.72	3275.72	35.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3.00		13.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8.00		8.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470.00		247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20.80		320.80			
2130153	农田建设	1956.00		1956.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12.00		31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4.60	64.6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4.60	6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329.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73	329.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73	329.73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8795.42	一、本年支出	10270.42	10270.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475.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75.00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1014.7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450.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8475.12	8475.1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329.73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0270.42	支 出 总 计	10270.42	10270.42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0270.42	5135.62	51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1014.7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07	972.0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8	25.3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24	239.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29	463.2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16	244.16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	42.6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	4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450.8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0.83	450.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0.83	450.83	
213			农林水支出	8475.12	3340.32	5134.80
213	01		农业农村	8410.52	3275.72	5134.8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310.72	3275.72	35.0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3.00		13.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	01	10	执法监管	8.00		8.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470.00		2470.00
213	01	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20.80		320.80
213	01	53	农田建设	1956.00		1956.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12.00		312.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64.60	64.6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4.60	6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329.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73	329.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9.73	329.73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编码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35.62	4948.42	187.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4.61	4474.61	
	01	基本工资	1104.68	1104.68	
	02	津贴补贴	1707.47	1707.47	
	03	奖金	21.97	21.97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3.29	463.29	
	09	职业年金缴费	244.16	244.16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24	306.24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66	42.66	
	13	住房公积金	329.73	329.7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41	25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20		187.20
	01	办公费	60.00		60.00
	04	手续费	0.50		0.50
	05	水费	2.00		2.00
	06	电费	11.50		11.50
	07	邮电费	11.00		11.00

	08	取暖费	15.00		15.00
	11	差旅费	15.46		15.46
	15	会议费	1.00		1.00
	16	培训费	5.00		5.00
	17	公务接待费	9.50		9.50
	26	劳务费	19.14		19.14
	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0		19.1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1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3.81	473.81	
	01	离休费	43.04	43.04	
	02	退休费	186.54	186.54	
	05	生活补助	35.04	35.04	
	07	医疗费补助	144.59	144.5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60	64.60	

部门公开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8.60	0.00	19.10	0.00	19.10	9.50	28.60	0.00	19.10	0.00	19.10	9.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为空。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95.42 万元、上年结转 147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万元、农林水支出 8475.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万元。民和县农科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0270.42 万元。

二、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10270.4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475 万元，占 1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95.42 万元，占 86%。

三、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10270.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35.62 万元，占 50%；项目支出 5134.80 万元，占 50%。

四、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270.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11.98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和本年预算项目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8795.42 万元，上年结转 147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万元、农林水支出 8475.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万元。

五、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795.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34.12 万元，主要是预算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74 万元，占 10%；卫生健康支出 450.83 万元，占 4%；农林水支出 8475.12 万元，占 83%；住房保障支出 329.73 万元，占 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5.38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39.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63.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44.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42.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93 万元，增长 12%。主要是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及人员工资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50.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65 万元，增长 8%。主要是人员的医疗保险基数增加。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310.72 万元、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病虫害控制（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法监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470 万元、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20.8 万元、农田建设（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956 万元、其他农业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12 万元；农业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4.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21.48 万元，下降 43%。主要是项目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29.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08 万元，下降 2%。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数减少。

六、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35.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4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04.68 万元，津贴补贴 1707.47 万元，奖金 21.9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3.2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44.1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2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9.7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41 万元，离休费 43.04 万元，退休费 186.54 万元，生活补助 35.04 万元，医疗费补助 144.5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6 万元；

公用经费 1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0 万元，手续费 0.5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11.5 万元，邮电费 11 万元，取暖费 15 万元，差旅费 15.46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培训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9.5 万元，劳务费 19.14 万元，工会经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万元。

七、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8.6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9.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9.5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八、关于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 年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8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民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预算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16 个，预算金额 82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动物防疫及检疫工作经费	10.00	有效降低动物及人畜共患病发生率					保障当地肉食品安全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公路检	10.00	有力防控非洲猪瘟					保障我县猪肉正常市	

查站补助		情					场供应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执法经费	3.00	保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农资打假	整治私屠滥宰，保障肉制品安全	加强肥料管理		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力度	
农机挂牌审验及农机安全生产检查	5.00	有效治理农机安全隐患	农机挂牌项目 农机报户 70 台	检审验车 1500 台	培训驾驶员 100 名		、 、	
农机具购置补贴	5.00	保质保量完成农机具购置补贴任务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工作经费	1.00	有力推动“农牧联动、草畜结合，打造农区畜牧强县”战略目标					草原补奖机制政策宣传	
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解仲裁工作经费	3.00	加强工作指导和推动，努力提高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工作水平	保障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顺利开展	提高农民群众的依法维权意识	宣传培训		提高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工作水平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00	保护耕地地力	支持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	提高农机化水平	增加农民人均收入		保护耕地地力	
屠宰环节监管出证经费	2.00	保障消费者食肉安全					确保屠宰环节肉产品检疫率达 100%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	3.00	有序完成村级	完成 312 个行政	完成 312 个行政	保障农村集体产权		有序完成村级	

改革		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	村 2021 年账务登记工作	村 2021 年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工作	制度改革的顺利开展		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检查	2.00	增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	农产品检测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宣传			年检测农产品 1200 个, 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	
乡镇兽医站防疫工作经费	22.00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加强	乡镇兽医站门诊服务改善				完成 8 万吨玉米秸秆青贮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5.00	对全县病死或死因不明畜禽全部无害化处理	更换扑杀器械、贮备消毒药品				预防、控制疫病的传播、蔓延	
农业技术推广	5.00	减少农田化学农药用量, 降低农产品农药残留,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有效防止病虫害的发生	新品种的引进	新型肥料的投入		保证耕地长期可持续循环发展	
鲜奶收购站和奶畜散养户生鲜乳检测检查	1.00	保障消费者食用合格生鲜乳	奶畜散养户科技宣传、培训	生鲜乳检测、送样				
品种改良点建设	2.00	全县 20 个牛改良点有效运行	及时补充牛改良器械, 更新牛改良点办公设施	完成全年牛改良指标 10000 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

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

护等方面的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2 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要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 123 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反映由于农业耕地保护、修复与建设，草原草场改良、利用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设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本单位无专业类名词。